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張譯云

聯絡電話：02-87712699

電子郵件：yyun2000@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9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0901002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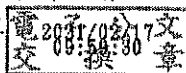
附件：如說明 (1101029954\_1090100264\_110D2005010-01.pdf、  
1101029954\_1090100264\_110D2005011-01.pdf、  
1101029954\_1090100264\_110D2005012-01.pdf、  
1101029954\_1090100264\_110D2005013-01.pdf)

主旨：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修正「地下儲槽系統貯存之汽油、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名稱並修正為「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公告指定之物質」1案，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9年12月29日環署土字第1091210318E號函（如附件）辦理。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副本：本署建築管理組



附件

序號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備註
一	汽油	Gasoline	8006-61-9	
二	柴油	Diesel	68334-30-5、68476-34-6	
三	燃料油	Fuel oil	68476-30-2、68476-31-3、68553-00-4、70892-10-3、70892-11-4	
四	航空燃油	Jet fuel	8008-20-6	
五	煤油	Kerosene	8008-20-6	
六	潤滑油	Lubricants	74869-22-0	
七	原油	Crude oil	8002-05-9	
八	石油腦	Naphtha	8030-30-6	
九	製氣油	Gas oil	64741-57-7、64741-58-8、64742-59-2、64742-86-5、68527-18-4、68783-08-4	
十	煤裂油	Fluid catalytic cracking gasoline	64741-59-9、64741-60-2、64741-61-3、64741-62-4	
十一	重組油	Reformate	68955-35-1	
十二	循環油	Cycle oil	64741-59-9	

十三	九碳煙	C9	64742-95-6		
十四	烷化油	Alkylate	64741-64-6、64741-65-7、68527-27-5		
十五	萃餘油	Raffinate	68477-42-9、92045-23-3、95465-89-7		
十六	異構油	Isomerate	64741-70-4		
十七	進料油	Feed stock	90640-86-1		
十八	塔底油	Bottom oil	64741-67-9、64741-75-9		
十九	蒸餘油	Reduced crude	64741-45-3、68333-22-2		
二十	真空殘渣油	Vacuum tar	64741-56-6		
二十一	柏油	Asphalts	8052-42-4		不包括攝氏溫度二十五度、一大氣壓下(以下簡稱常溫常壓)屬固體狀者。
二十二	石蠟油	Paraffin	8012-95-1		不包括常溫常壓屬固體狀者。
二十三	基礎油	Base oil	8042-47-5		不包括常溫常壓屬固體狀者、植物油及動物油。
二十四	煤焦油	Coal tar	8007-45-2		不包括常溫常壓屬固體狀者。
二十五	廢油	Used oil	-		不包括廢食用油及廢飼料油。
二十六	苯	Benzene	71-43-2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七十者。
二十七	乙苯	Ethylbenzene	100-41-4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七十者。
二十八	氯仿	Chloroform	67-66-3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五十者。

二十九	氯甲烷	Chloromethane	74-87-3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二十五者。
三十	1,2-二氯乙烷	1,2-Dichloroethane	107-06-2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十五者。
三十一	四氯乙烯	Tetrachloroethylene	127-18-4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十者。
三十二	三氯乙烯	Trichloroethylene	79-01-6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十者。
三十三	二氯甲烷	Dichloromethane	75-09-2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二十五者。
三十四	甲基第三丁基醚	Methyl tert-butyl ether	1634-04-4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二十者。

註：本表以中文名稱為準，英文名稱及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僅供參考。

## 地下儲槽系統貯存之汽油、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 公告指定之物質修正總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依據水污染防治法（以下簡稱本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規定，前於八十六年八月八日公告訂定「地下儲油槽儲存之汽油及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及應設置之防止污染地下水體設施暨監測設備」。茲為擴大納管對象，將地下儲槽擴大至地下儲槽及與其相連接管線之地下儲槽系統，復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廢止前揭公告，並另公告訂定「地下儲槽系統貯存之汽油、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以下簡稱本公告）。

本次為因應「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公告及「地下儲槽系統防止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設備設置管理辦法」修正，將地上、地下儲槽及貯存容器納入本法第三十三條管理，後續適用對象將不限於地下儲槽系統，爰修正本公告，並將名稱修正為「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公告指定之物質」，定明汽油、柴油、燃料油、廢油等油品及符合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項目之有機物為指定物質。

## 地下儲槽系統貯存之汽油、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 公告指定之物質修正公告對照表

修正公告	現行公告	說明
<p>主旨：<u>修正「地下儲槽系統貯存之汽油、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名稱並修正為「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公告指定之物質」，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一月一日生效。</u></p>	<p>主旨：公告「地下儲槽系統貯存之汽油、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自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生效。</p>	<p>本次依水污染防治法（以下簡稱本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擴大指定物質之列管範圍，並配合「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公告及「地下儲槽系統防止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設備設置管理辦法」修正，增訂貯存設施設施業別定義，將地下儲槽系統、地上儲槽系統及貯存容器一併納管，爰修正公告名稱及生效日期。</p>
<p>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p>	<p>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p>	<p>法源依據未修正。</p>
<p>公告事項：<u>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所稱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詳如附件。</u></p>	<p>公告事項： 一、事業以地下儲槽系統貯存汽油、柴油時，應設置防止污染地下水體之設施及監測設備，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後，始得申辦有關使用事宜。</p>	<p>因應「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公告及「地下儲槽系統防止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設備設置管理辦法」修正，爰於附件定明本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所稱之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p>
	<p>二、本署八十六年八月八日以環署水字第四一六二八號公告「地下儲油槽儲存之汽油及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及應設置之防止污染地下水體設施暨監測設備」自本公告生效日起停止適用。</p>	<p>一、<u>本項刪除。</u> 二、配合現行法制作業體例，爰予刪除。</p>

# 附件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附件 序號	中文 名稱	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 登記號碼	備註	
一	汽油	Gasoline	8006-61-9		<p>一、本附件新增。</p> <p>二、針對附件所列物質，明定各物質對應之相關資訊，以明確納管標的。</p> <p>三、參考環署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五七一八號解釋函，針對部分物質由於配比不同，呈現之性狀有液體、半固體或固體狀，考量性狀屬固體狀者不易流動，故不具污染之情形，爰於序號第二十一項至第二十四項備註明排除適用之情形。</p>
二	柴油	Diesel	68334-30-5、 68476-34-6		
三	燃料油	Fuel oil	68476-30-2、 68476-31-3、 68553-00-4、 70892-10-3、 70892-11-4		
四	航空燃油	Jet fuel	8008-20-6		
五	煤油	Kerosene	8008-20-6		
六	潤滑油	Lubricants	74869-22-0		
七	原油	Crude oil	8002-05-9		
八	石油腦	Naphtha	8030-30-6		
九	製氣油	Gas oil	64741-57-7、 64741-58-8、 64742-59-2、 64742-86-5		

十	煤裂油	Fluid catalytic cracking gasoline	68527-18-4、 68783-08-4 64741-59-9、 64741-60-2、 64741-61-3、 64741-62-4				
十一	重組油	Reformate	68955-35-1				
十二	循環油	Cycle oil	64741-59-9				
十三	九碳煙	C9	64742-95-6				
十四	烷化油	Alkylate	64741-64-6、 64741-65-7、 68527-27-5				
十五	萃餘油	Raffinate	68477-42-9、 92045-23-3、 95465-89-7				
十六	異構油	Isomerate	64741-70-4				
十七	進料油	Feed stock	90640-86-1				
十八	塔底油	Bottom oil	64741-67-9、 64741-75-9				
十九	蒸餘油	Reduced crude	64741-45-3、 68333-22-2				
二十	真空	Vacuum tar	64741-56-6				

四、依環署水字第一〇六〇〇六、五〇五六號、第一〇六〇〇六五八八六號及第一〇七〇〇二一七五四號解釋函，食用油、飼料油非屬現行貯油場管制目的，爰於序號第二十三項基礎油及第二十五項廢油之備註明定之。

五、參考毒性化學物質管制濃度第廿六項至第三十四項備註，定明其含量基準，未達含量基準者不納入管制範圍。



殘渣油					
二十一 柏油	Asphalts	8052-42-4	不包括攝氏溫度二十五度、一大氣壓下(以下簡稱)屬固體狀態者。		
二十二 石蠟	Paraffin	8012-95-1	不包括常溫常壓屬固體狀態者。		
二十三 基礎油	Base oil	8042-47-5	不包括常溫常壓屬固體狀態者、植物油及動物油。		
二十四 煤焦油	Coal tar	8007-45-2	不包括常溫常壓屬固體狀態者。		
二十五 廢油	Used oil	-	不包括廢食用油及廢飼料油。		
二十六 苯	Benzene	71-43-2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		

二十七	乙苯	Ethylbenzene	100-41-4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未達百分之七十者。
二十八	氯仿	Chloroform	67-66-3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未達百分之五十者。
二十九	氯甲烷	Chloromethane	74-87-3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未達百分之二十五者。
三十	1,2-二氯乙烷	1,2-Dichloroethane	107-06-2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未達百分之十五者。
三十一	四氯乙烯	Tetrachloroethylene	127-18-4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未達百分之十者。
三十二	三氯乙烯	Trichloroethylene	79-01-6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未達百分之十者。
三十三	二氯	Dichloromethane	75-09-2	不包括重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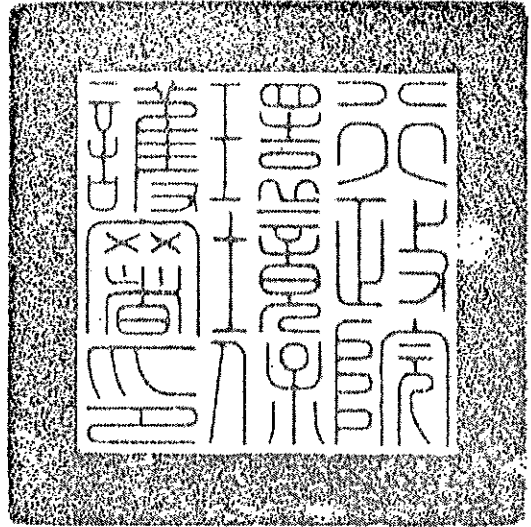
三	甲 烷			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二十五者。	
三十四	甲 基 第 三 丁 基 醚	Methyl tert-butyl ether	1634-04-4	不包括重量百分比濃度未達百分之二十者。	

註：本表以中文名稱為準，英文名稱及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僅供參考。

檔號：  
保存年限：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 最新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29 日  
發文字號：環署土字第 1091210318 號



主旨：修正「地下儲槽系統貯存之汽油、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名稱並修正為「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公告指定之物質」，並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

公告事項：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所稱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詳如附件。

署長張子敬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

地址：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張富傑

電話：(02)2383-2389#8306

傳真：(02)2370-5741

電子信箱：fcchang@epa.gov.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環署土字第1091210318E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請抽換本文:說明二內容文字重覆 (1091210318E-0-0.pdf、1091210318E-0-1.pdf、1091210318E-0-2.pdf)

主旨：「地下儲槽系統貯存之汽油、柴油為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物質」業經本署於109年12月29日以環署土字第1091210318號公告修正，名稱並修正為「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條第一項公告指定之物質」，並自110年1月1日生效，檢送公告影本、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為響應節能減碳，旨揭公告修正相關資料詳細內容，請於公告日起3日後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網址：<http://gazette.nat.gov.tw/egFront>），或至本署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址：<https://oaout.epa.gov.tw/law/>）下載參閱。
- 二、本次因應「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修正，業別64.(2)貯油場自110年1月1日納入同業別(5)貯存設施管理，定義納入地上、地下儲槽系統或貯存容器，後續將由旨揭公



告指定物質種類，本次修正適用對象將不限於地下儲槽系統，修正指定物質為汽油、柴油、燃料油及航空燃油等25項油品與符合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項目等9項有機物，共34項，自110年1月1日生效。

三、另「地下儲槽系統防止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設備設置管理辦法」於109年12月29日同步修正發布，名稱並修正為「防止貯存系統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設備設置管理辦法」，整合貯存系統防止污染地下水體預防相關規定，並自110年1月1日生效。

四、為利了解法規全貌，併附修正後公告全文。

正本：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邱泰源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蘇巧慧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莊競程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洪申翰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廖婉汝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吳斯懷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張育美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王婉諭國會辦公室、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

副本：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內政部、外交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衛生福利部、科技部、國防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消防署、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經濟部能源局、經濟部工業局、直轄市環保機關、縣（市）環保機關、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臺灣省工業會、台北市工業會、新北市工業會、桃園市工業會、臺中市工業會、臺中市總工業會、台南市工業會、臺南市總工業會、高雄市工業會、高雄市總工業會、宜蘭縣工業會、新竹縣工業會、苗栗縣工業會、彰化縣工業會、南投縣工業會、雲林縣工業會、嘉義縣工業會、屏東縣工業會、台東縣工業會、花蓮縣工業會、澎湖縣工業會、基隆市工業會、新竹市工業會、嘉義市工業會、嘉義市總工會、金門縣工業會、社團法人台北市環境工程技師公會、高雄市環境工程技師公會、台灣省環境工程技師公會、中華民國環境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乳業協會、中華民國酪農協會、中華民國養雞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中華民國養鹿協會、中華民國養羊協會、中華民國養豬協會、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冷凍肉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製冰冷凍冷藏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蜜餞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糖果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臺灣烘焙油脂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麵粉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大麥製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玉米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紅糖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氨基酸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釀造食品工業







解加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加工出口區金屬品冶製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加工出口區  
 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加工出口區光學及精密儀器工業同業公會、台灣科  
 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砂石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灣電池協  
 會、台灣省鍋爐協會、中華民國環境檢驗測定商業同業公會、台灣醫院協會、中  
 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石油商業同  
 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石油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中華民國化工原料商業同  
 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中華民國塑膠製品商  
 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橡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中華民國公共汽  
 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  
 會、中華民國加油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加油站商業同業公會、台  
 北市日本工商會、台北市美國商會、台北市中法工商促進會、台中美國商會、高  
 雄美國商會、歐洲在台商務協會、法國工商會、台北市澳洲紐西蘭商會、台北市  
 英僑商務協會、台灣加拿大商會、馬來西亞商業及工業協會、台灣以色列商業文  
 化促進會、台北市瑞典商會、臺北市香港商業協會、德國工商總會駐台商會、中  
 華民國環保大地協會、台灣水資源保育聯盟、台灣水環境再生協會、台灣永續聯  
 盟、台灣環保大聯盟協會、台灣環境保護聯盟、台灣全民環保監督聯盟協會、社  
 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財團法  
 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社團法人彰化縣環境保護聯盟、財團法人地球公民基  
 金會、財團法人台灣環保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動物科技研究所、財團法人  
 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財團法人城鄉改造環境保護基金會、財團法人美化環  
 境基金會、財團法人開拓環境保護基金會、財團法人義美環境保護基金會、財團  
 法人福爾摩莎新世紀環境保護基金會、財團法人資源及環境保護服務基金會、財  
 團法人臺灣農畜發展基金會(水質檢驗中心)、財團法人環境保護與運動推廣公益  
 基金會、財團法人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  
 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中心、財團法人聯合資源再生  
 基金會、樹黨、彰化縣幸福媽媽協會、台灣要健康婆婆媽媽團協會、雲林縣環境  
 保護聯盟、雲林縣工業安全暨環境衛生保護協會、雲林縣大地保護協會、台南縣  
 生活環境關懷協會、台南市環保聯盟、高雄縣環保協會、高雄市環境保護協會、  
 高雄縣永安鄉環保協進會、高雄縣林園鄉環保促進會、台灣綠色公民行動聯盟協  
 會、本署環境督察總隊、環境督察總隊北區環境督察大隊、環境督察總隊中區環  
 境督察大隊、環境督察總隊南區環境督察大隊、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含修正  
 後公告全文)

電 2010/12/20 文  
 交 10:39 換 章

裝

訂

線

